关于2020—2021学年

最美寝室长、文明和谐寝室评选活动的通知

上外贤达学通［2021］13号

各学院：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学生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要求的能力，营造温馨和谐、积极向上的寝室氛围，发挥寝室长在宿舍学生成长中的凝聚、引导、服务作用，根据学校年度工作安排，学生管理服务中心将举办“最美寝室长”与“文明和谐寝室”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项目

1.最美寝室长；

2.文明和谐寝室。

二、评选范围

两校区所有学生寝室。

三、评选条件

**（一）最美寝室长评选条件**

1.品行端正、学习积极上进；

2.认真履行寝室长职责，安排好寝室日常值日、与寝室人员定期大扫除，做好模范带头作用。能够管理好整个寝室的安全、卫生等。在学习之余同寝室人员参加社团等活动；

3.本学年寝室无安全隐患，卫生检查至少四次达到良好及以上等次，并且无不及格记录；

4.本学年寝室内无违纪行为和通报批评现象。

**（二）文明和谐寝室评选条件**

1.寝室成员团结友爱、和睦相处、互帮互学、共同进步。寝室成员保持寝室整洁、美观，营造温馨向上的寝室氛围；

2.寝室成员积极配合公寓管理人员工作，积极参与学生公寓环境建设、公寓文化活动以及志愿服务活动；

3.本学年寝室无安全隐患，卫生检查至少四次达到良好及以上等次，并且无不及格记录；

4.本学年寝室内无违纪行为和通报批评现象。

四、评选名额

**（一）全校共20名“最美寝室长”。**

请各学院严格按照《最美寝室长评选条件》申报“最美寝室长”。

**（二）全校共40间“文明和谐寝室”。**

请各学院严格按照《文明和谐寝室评选条件》申报“文明和谐寝室”。

五、评选流程

**（一）报名和初审阶段（6月7日—6月16日）**

请各学院在学生中积极宣传、广泛发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组织开展申报、审核工作。

**（二）复审阶段（6月17日—6月25日）**

学校将组成评审小组，对上报的最美寝室长与和谐文明寝室进行审核，最终选出全校20名“最美寝室长”、40间“文明和谐寝室”。

**（三）公示阶段（6月中下旬）**

对经复审通过的“最美寝室长”学生名单和“文明和谐寝室”宿舍名单，将在校园网、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为期5天的公示。

六、材料提交

请将下列支撑材料放在一个总文件打包

（文件命名示例：艺术与传媒学院最美寝室长、艺术与传媒学院文明和谐寝室）

**文明和谐寝室支撑材料：**文明和谐寝室需提供三张所在寝室成员在宿舍内的生活照及寝室特色照片。（每张照片1M以上）。

**最美寝室长支撑材料：**最美寝室长需三张寝室长个人生活照。（每张照片1M以上）。

七、表彰办法

1.入选“最美寝室长”荣誉称号的将给予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品；

2.入选“文明和谐寝室”荣誉称号的将颁发奖牌和奖品；

3.文明和谐寝室风采将公布于各宿舍楼栋中；

4.入选“最美寝室长”、“文明和谐寝室”荣誉称号的学生及团体将作为评奖评优的优先考虑对象。

各学院请于6月16日16:00前将电子版材料打包后发送至学服中心平小腾老师邮箱2045003@xdsisu.edu.cn。

上外贤达学院学生管理服务中心

 2021年6月7日